

证券代码：600091

证券简称：*ST 明科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—040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*ST 明科签订股权托管协议相关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21】2967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在收到函件后的 5 个交易日内披露对问询函的回复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9 日披露的《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37）。

公司收到《问询函》后积极组织人员对《问询函》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核实与回复，鉴于《问询函》部分问题仍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，同时公司尚未聘请到会计师对《问询函》有关问题发表意见，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与完整性，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《问询函》，预计再次延期时间不超过 5 个交易日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